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 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7月4日，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2名，其中监事何小荣先生授权委托监事潘绿英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投票表决权。会议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共同推举的监事师召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长景晓军先生（暂代为行使董事会秘书职责）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和举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师召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师召辉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博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32万元向常州力合华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深圳市博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5.042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深圳市博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56.0421%股权。同时授权董事长景晓军办理本次收购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在武汉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完善公司的全国战略布局，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优势。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四、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成都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在成都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网络互动娱乐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7月5日

附件: 师召辉先生简历

师召辉, 男, 出生于 1976 年 4 月, 中国国籍, 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1999 年 8 月-2003 年 6 月于深圳市宝嘉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 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 先后担任任子行有限专用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 2010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 师召辉直持有公司股份 18.80 万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7%, 同时通过深圳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33 万股, 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